

秦皇岛市山海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山政办字〔2023〕7号

山海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山海关区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：

《山海关区2023年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组织实施。

山海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30日

山海关区 2023 年民生实项目 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，认真落实省、市安排部署，区委、区政府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2023 年继续实施民生实项目，采取更多惠民生、暖民心举措，实现好、维护好、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，以实际行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为统筹推进 2023 年度区民生实项目，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按照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原则，一年接着一年干，一件事接着一件事办，围绕城乡建设、教育、卫生健康、养老、文化体育、环境整治等方面，聚焦民生短板弱项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突出民生保障普惠性、实效性、精准性，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，滚动实施利民便民惠民实事，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。2023 年区民生实项目 6 月底前要实现“双过半”，力争 10 月底前基本完成任务，12 月底前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全面目标任务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2023 年区民生实项目共 17 项（按秦皇岛市 2023 年民生实项目实施方案分解我区任务）。

（一）棚户区改造项目。新开工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

736套。(牵头单位:区城乡建设中心)

(二)口袋公园建设项目。建设港山大街东段口袋公园建设项目,项目东临潮河河道,西临老龙头路,北临区资源规划局,改造面积约5500平方米。(牵头单位:区城管执法局)

(三)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项目。山海关区2023年“四好农村路”提升工程,建设里程5.2公里。(牵头单位:区交通运输局)

(四)就业促进项目。全区城镇新增就业4400人以上,积极培育并争创省级劳务品牌1个,开展就业援助、招聘服务活动10场。(牵头单位:区人社局)

(五)校园食品安全提升项目。新增“省级食品安全标准化学校食堂”1家。(牵头单位:区市场监管局)

(六)孕妇产前基因免费筛查项目。为符合条件的孕妇(含户籍人口和流动人口)在孕中期免费提供孕妇产前基因检测服务,做到应查尽查、全覆盖,有效预防和减少唐氏儿和聋哑儿,不断提高出生人口素质。(牵头单位:区卫健局)

(七)青少年儿童脊柱侧弯防控项目。按照省青少年脊柱侧弯干预质控标准完成全区2023年度中小學生入学体检时脊柱侧弯筛查工作,建立规范的中小學生脊柱健康电子档案,并对确诊的脊柱侧弯青少年开展中医药干预。(牵头单位:区卫生健康局)

(八)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。改造13户家庭。(牵头单位:区民政局)

(九)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素质能力提升项目。新增取证养老护理员11人。(牵头单位:区民政局)

(十)托育机构示范创建项目。创建标准化示范性托育机构1

家，增加受益托位 20 个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卫健局）

（十一）文化体育惠民项目。发放文化惠民券任务 4331 张。更新健身设施 10 处，新建或改扩建主题公园 1 个，足球场 1 个，篮球场、乒乓球、羽毛球场地各 1 个，建设健身步道 1 条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旅游文广局、区教体局）

（十二）精准助残服务项目。为 278 名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、为 64 名残疾人提供辅具适配、为城乡 61 名残疾人提供就业服务、为 45 名农村残疾人提供实用技术培训、为 30 名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、为 87 名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、为 20 户肢体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、为 6 名残疾人进行残疾人评定补贴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残联）

（十三）社会救助扩围增效项目。积极开展低保边缘家庭认定和常态化帮扶。（牵头单位：区民政局）

（十四）低保特困“两癌”患病妇女救助项目。按照省市统一安排，对符合条件的农村和城镇低保、特困等“两癌”（宫颈癌和乳腺癌）患病妇女实施救助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妇联）

（十五）法律援助扩面提质项目。对重点人群解答法律援助 408 人次，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300 件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司法局）

（十六）“福嫂·燕赵家政”提质扩容项目。开展巾帼家政服务进社区活动 9 场以上，新培育港城福嫂 10 名以上，其中星级港城福嫂 1 名以上，培育星级巾帼家政基地 1 个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区妇联）

（十七）政务服务“掌上办”提升项目。落实市级下达的“掌上办”工作任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区行政审批局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 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组织领导。各部门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滚动实施民生实事项目的重大意义，强化组织推进落实。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、负总责，主动协调解决重大问题；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、抓具体，靠前指挥，强力推进。区发改局发挥总协调作用，统筹推进各项工作。各牵头部门坚持“谁主管谁负责”“谁牵头谁协调”，主动担当作为，对自身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报请区政府协调解决。各责任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，协调联动、密切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；落实主体责任，积极主动作为，及时研究解决实际问题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(二) 统筹资源力量，强化要素保障。各部门统筹资源力量，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，用足用好省市补助政策，及时出台配套措施，多渠道解决资金问题。在项目审批、土地供应、环保监管等方面畅通“绿色管道”，提供优质服务 and 有力保障。规范招投标程序，强化质量监管、工程监理、社会监督，切实把好事办好、把实事办实。

(三) 强化督导考核，全方位接受监督。区政府督查室把民生实事项目纳入重点工作督查内容，全过程跟踪问效。区发改局会同相关部门，建立完善工作台账，定期进行调度通报，健全督导检查机制，对工程实施情况进行专项督导检查。各部门主动接受督导考核和区人大常委会监督审议测评。

(四) 落实进度要求，确保落地见效。各部门坚持早动早主动，一切工作往前赶，力争各专项工程每月进度通报排名争先不落后。对施工建设类项目，争取早开工早完工；对服务类项目，

早准备早实施，确保早落地早见效。

（五）强化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各部门及时总结经验、挖掘亮点，培树先进典型，充分利用各类媒体，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多角度、多形式进行宣传报道，全面展现民生实绩成效。要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，搞好民生政策宣传解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营造全社会广泛关注、支持和参与的良好环境。